

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0 月 8 日收到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张石方先生的辞职报告，张石方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张石方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石方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截至本公告日，张石方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1,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01%，其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张石方先生就任时确定的任期为 2021 年 2 月 4 日至 2024 年 2 月 2 日，辞职后，其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

- （一）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 （二）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 （三）《公司法》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公司董事会对张石方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华润博雅生物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9 日